

证券代码：833387

证券简称：湖北展朋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湖北展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4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

(1) 选举刘洪祥、刘斌、谢玲玲、蔡晓红、陈建军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2) 选举赵三毛、肖文平为公司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许先红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13 人，到会持有公司股份 12,0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0.00%，会议由刘洪祥主持。

以上议案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投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公司职工许先红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本次会议召开 10 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实际到会职工 50 人。

以上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5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

- (1) 选举刘洪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 (2) 聘任刘斌先生继续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 (3) 聘任谢玲玲女士、蔡晓红先生继续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 (4) 聘任谢玲玲女士继续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 (5) 聘任谢玲玲女士继续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以上议案表决情况均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赵三毛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以上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新任命董事长刘洪祥持有公司股份 7,9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5.83%。

新任命董事、总经理刘斌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50%。

新任命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谢玲玲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17%。

新任命董事、副总经理蔡晓红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83%。

新任命董事陈建军持有公司股份 4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33%。

新任命监事会主席赵三毛持有公司股份 5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42%。

新任命监事肖文平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8.33%。

新任命职工代表监事许先红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被任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三) 任命原因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选举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董事、监事任免是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正常换届，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次选举属正常换届选举，较上届无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湖北展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湖北展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三）《湖北展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湖北展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展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05 月 03 日